

岳阳市教育局

岳阳市教育局 关于上报 2015 年普通高中招生计划的通知

各县市区教育局，屈原管理区教体局：

根据岳市教发〔2015〕39号文件要求，现就报送2015年普通高中招生计划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各地以本区域内当年初中毕业考生数为依据，按高中阶段毛入学率95%以上、普职招生比1:1的原则，统筹制定普通高中和职业高中招生计划。

2. 各地要以师资结构、师生比、生均建筑面积、生均图书、生均教学仪器等指标为依据，与学校发展规划相结合，认真研究制定普通高中招生计划。对近年来招生过多、办学条件紧张、学生流失较多的学校，要严格控制招生规模。对近两年生源严重不足的学校，要减少招生计划。

3. 普通高中招生计划编制要严格控制班额，原则上按50人/班编制，从2015年起，取消公办高中招收择校生。

4. 各地务必按照要求认真填报《2015年高中阶段招生计划表》（见附件），并于5月22日前将电子版发市教育局计财科，

邮箱: 568809192@qq.com, 纸质材料(以教育局正式文件形式, 盖行政章、局长签名)一式三份于5月22日前送交计财科611室, 联系电话: 8805590, 8805591。未及时上报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各地教育主管部门承担, 2015年普高招生计划以市教育局正式下发的批复文件为准。

附件: 县(市)区2015年高中阶段招生计划申报表



2015年5月15日

